逢甲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系友總會急難救助助學金申請方式

一、國貿系系友總會急難救助助學金申請方式

(90年6月6日系友會大會通過、96年11月10日第1次修正、101年4月27日第2次修正)

（一）名額：每學年度不限名額。

（二）金額：每名上限新台幣貳萬元(視急難狀況)。

（三）申請資格

1.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在校生。

2.以申請前一學期之學業總成績平均達60 分以上且不得1/2 者，操行成績達75 分以上。

3.家庭發生災難變故致生活陷入困境者。

4.申請書需附具體事實的相關文件，並請詳實填寫，若有佐證資料更佳；經母系系友委員教師審核通過後頒予。

（四）繳交證件

1.填寫申請表一份。

2.前一學年成績單。

3.自傳。

4.全戶戶籍謄本。

5.其他相關證明文件。

（五）申請時間：家中急難事件產生，有所需求即可提出申請。有急難的同學自評對急難救助金申請仍有需要，可每學期重覆申請。

（六）申請手續：持申請表及相關證件向國貿系辦公室提出申請。

（七）審核頒獎：由本系先審核再陳送系友總會；上學期擇期通知頒發，下學期於系友總會返校座談會時頒發。

〔附註〕本獎學金由系友總會提供,由系友返校指導應屆畢業生就業座談會中頒發。

逢甲大學國貿系系友總會急難救助助學金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學生姓名		學號		生日	
		系級班		性別	
父親姓名		身份證號		狀態	□失業中□在職中□待業中□其他
母親姓名		身份證號		狀態	□失業中□在職中□待業中□其他
學生					
學生	住宿電話：			手機：	
檢附證件 (請選)	□自傳(含家庭經濟困難現狀說明，請申請者以A4格式自行繕打) □申請表(申請者需持相關證件先請導師於意見欄簽註意見) □前一學年成績單影本(操行成績需達75分以上) □全戶戶籍謄本 □其他相關證明文件				

意見欄	導師	國貿系系友總會審核小組	審核結果

◎本表格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
『逢甲大學國貿系系友總會急難救助助學金申請表』填寫告知聲明

逢甲大學為教育或訓練行政之目的，本申請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將僅存放於校內，作為本次活動管理與聯繫之用，並將於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依規定銷毀。您得以本次活動聯絡人聯絡方式行使查閱、更正等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的當事人權利。如必填欄位提供的資料不完整或不確實，將無法完成本次申請。

聯絡人: 洪靖婷　聯絡人電話: 04-24517250-4252